

情歌

荒原

四重奏

〔英〕艾略特著
汤永宽译

32

9

3

式田路德著
河水正译

情歌
·
荒原
·
四重奏

上海译文出版社

T. S. Eliot
The Love Song of J. Alfred Prufrock
The Waste Land
Four Quartets

情歌·荒原·四重奏

[英] 艾略特 著

汤永宽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化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4.625 插页 2 字数 103,000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199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3,000

ISBN7-5327-1357-1/I·810

定价: 4.10

(沪)新登字 111 号

译者序

艾略特以 1917 年在芝加哥《诗歌》杂志上发表《普罗弗洛克的情歌》而登上诗坛，五年后，于 1922 年以长诗《荒原》轰动西方文坛，最后以组诗《四首四重奏》于 1948 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他是英美现代文学史上开一代诗风的大师。

他的《荒原》是现代诗歌的里程碑式的名作，与乔伊斯的长篇小说《尤利西斯》、普鲁斯特的《追忆逝水年华》、卡夫卡的《审判》、《城堡》等作品一起开创了一个崭新的文学——现代主义文学的世纪。

艾略特的诗歌创作一开始就受到美国现代诗歌运动的先驱、诗人埃兹拉·庞德的赏识和支持。在庞德的眼中，《普罗弗洛克的情歌》是他所看到的一篇“出于美国人之手的最优秀的诗作”，正是由于他的热情推荐，芝加哥的哈丽特·蒙罗主编的《诗歌》杂志于 1917 年发表了《情歌》；庞德并把艾略特称作为一位“完全凭自己训练而使自己现代化了”的诗人介绍给伦敦的文学界。《情歌》的奇妙的构思显示出这位二十九岁的年轻诗人的光彩照人的才华；全诗以主人公普罗弗洛克的内心独白勾画出第一次世界大

战前后西方中上层资产阶级的一个青春老去的公子哥儿，有心求偶但又怀有哈姆雷特式的犹豫，面临上流社会的仕女们的虚情假意，矫揉造作又害羞又胆怯，唯恐遭到拒绝终于望而却步的精神面貌。诗人在这首诗的标题下特意摘引了一段但丁的《地狱篇》中的诗句作为题辞：

如果我认为我是在回答
一个可能回到世间去的人的问题，
那么这火焰就将停止闪烁，
人说从未有谁能活着离开这里，
如果我听到的这话不假，
那我不怕遗臭万年来回答你，

明智的读者可以想见：普罗弗洛克在与自己辩论时之所以敢于袒露真情而无所顾忌，正因为他知道没有人会窃听到他内心说的话。这首诗题名为“情歌”，实则是诗人的反讽：这首情歌永远不会唱出来，普罗弗洛克也决不敢吐露出他的真情。

《荒原》这首现代史诗般的长诗，它向读者揭示的则是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主题：诗人作为先知者在本世纪二十年代第一个向世界宣告，西方精神文明已濒于枯竭。在欧洲的现代生活中没有恢复新生力量的信念赋予人们日常活动以重大意义和价值，性的活动只是苟且的淫乱，不能结出丰富的果实，死亡并不预示复活，伦敦、巴黎、雅典、维也纳……这些欧洲的大城市已沦为“现代荒原”。

《荒原》的初稿在1921年秋天艾略特因精神崩溃在伦敦的马盖特沙滩后又转往瑞士洛桑疗养期间写成。据艾略特回忆，那年冬天，艾略特在巴黎与庞

德相遇，遂“以这首散漫无序的诗求教于庞德，他交还给我时，诗稿已被他删去大约二分之一，结果就这样付印了”。^①《荒原》分别在艾略特自己编辑的伦敦《标准》(Criterion)杂志的1922年10月号和1923年1月号以及纽约《日晷》(Dial)杂志的1922年12月号上发表。不久，即因这首长诗“对美国文学所作出的贡献”而获该年《日晷》文学奖。1922年底又经诗人附加了52条注释以单行本出书。

《荒原》的题意和结构框架基于杰西·韦斯顿女士的《从祭仪到传奇》和詹姆斯·弗雷泽爵士所著人类学专著《金枝》中关于基督教寻找圣杯，祈求新生复活、五谷丰登、人畜繁衍的古老神话和传说。据圣杯传说：渔王的王国因遭受灾祸，土地毁废，五谷不结，人畜失去了繁殖的能力，全国变为荒原，渔王(在基督教教义中，鱼为生命的象征)自己则因伤残或患病对此无能为力。祛除灾祸的唯一希望是期待一个历经艰险寻求圣杯的骑士来临，他将在荒原中心的濒临倾圮的教堂里对向他显示的各种象征询问其中的涵义。艾略特以追溯圣杯的神话传说的古老的“荒原”为契机写出他在现实生活中发现而人们熟视无睹的现代荒原。

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从死去的土地里
培育出丁香，把记忆和欲望
混合在一起……

① 这份原稿原归约翰·奎因(John Quinn)收藏，但迄至艾略特逝世，这份原稿已经散佚不知去向，及至1969年方始在约翰·奎因存放在纽约公共图书馆的奎因文件中发现，1971年这份保留着庞德当年删改和评论的笔迹的原稿即由艾略特的第二个妻子瓦勒丽编辑整理后出版。

四月是残忍的，因为它没有带来真正的春天的复苏，相反以徒然的回忆和欲望折磨着人们。那里人群簇拥，却荒漠干涸：

这些盘曲虬结的是什么根，从这堆坚硬如石的垃圾里

长出的是什么枝条？人之子，

你说不出，也猜不透，因为只知道

一堆破碎的形象，这里烈日曝晒，

死去的树不能给你庇护，蟋蟀不能使你宽慰，

而干燥的石头也不能给你一滴水的声音。

.....

我会给你展示在一把尘土中的恐惧。

艾略特学识渊博，是一个学者型的诗人，他出身于大学创办人的家庭，母亲热爱文学，写过一部诗剧（后由艾略特予以出版）。他在哈佛大学读哲学，本科毕业后继续在哈佛研究院攻读哲学博士学位，其间先后留学德、法、英等国，在巴黎大学和牛津等大学学习希腊、印度古典哲学、语言学（主要是梵文）、社会人类学，只因为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而滞留伦敦，不克返回哈佛接受博士学位的口试，从此（1915年）定居伦敦，结婚，寻找职业维持生活，并以诗歌创作为终身事业。因此，艾略特在《荒原》中能随心所欲左右逢源，从古代神话传说、东西方宗教、哲学典籍以及古今文学著作中广征博引，寻章摘句；古代和现代的预言家式的人物先后登场，或互相取代或融合为一，与撷自古代神话、伊利莎白王朝历史以及当代伦敦的商人、职员、诱奸者、已婚夫妇缠结在一起。各种

不同的传说,基督教和非基督教的,纷呈映照,而以诗人研究杰西·韦斯顿和詹姆斯·弗雷泽的人类学著作中的圣杯传说和地中海地区祈求丰产的神话为焦点。诗人援引渔王这位垂危的国王的故事片断:由于他的死亡或性无能,致使他的王国草木不生,人畜不育。唯有待一名骑士历尽艰险、战胜诱惑最后到达荒原中心的小教堂,就教堂内所藏的杯(女性的象征)和长矛(男性的象征),求教其中的涵义,才能获得活命的水,才能在性和精神上获得新生。诗人更运用象征、隐喻、类比、对照,以加深诗的内涵与意蕴,加强诗的戏剧效果;加之章节之间意象奇谲而跳跃,情境变换急疾,语句往往又各不相属,如同电影蒙太奇手法和乐曲发展的变奏。一切伟大的诗人在他的诗歌的形式与内容方面都具有超前性。“艺术是一种渴望创造形式的意志”。当一个形式陈旧了,或者已经变为一种程式了,诗人就必须创造一个新的形式以承载、体现崭新的内容。因此,《荒原》问世之初,诗人的深邃的题旨,创新的结构与形式,不为一般读者所理解接受,甚至引起一些评论家的非难,认为不过是“一些不相连贯的短诗”,甚至是“一种自负博学的炫示”。直至著名的评论家如 F. R. 李维斯博士(F. R. Leavis:《论长诗〈荒原〉结构的统一性》)、F. O. 马西森(F. O. Matthiessen:《艾略特的成就》第二章:当代艺术家的问题)和克林斯·布鲁克斯(Cleanth Brooks:《现代诗歌与传统》第七章:“荒原”:神话的批判)先后为这首长诗的形式、结构和主题作了精当的分析与阐释,不仅批驳了一些书评家所谓诗人炫耀博学,全诗仅是对前辈作家的戏拟之作,缺乏严谨统一的结构等等的皮相之论,而且进一步阐明了原诗主题的重大历史意义。《荒原》打开了西方现代人的眼睛,使人们清醒地看到了他们周围的世界,诗人

并在他们从这片现代荒原的所见所闻中教诲他们，以求疗救自己。

事实证明，《荒原》的独特的结构和它博采基督教、东方以至原始的神话传说而再创造的神话，不仅震动了西方文化界，而且在各种不同的作家（从诗人哈特·克兰到小说家福克纳）中引起强烈回响。

《四首四重奏》是艾略特的第三部也是最后一部长诗，出版于1944年。此时诗人已五十六岁。《四首四重奏》的第一首《焚毁的诺顿》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以前已写成发表。其余三首则先后在大战期间写成。同《荒原》一样，《四首四重奏》是艾略特对诗歌形式结构的又一次突破和创新。组诗分别以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塔斯宣称的构成宇宙的四大元素空气、土、水、火以及春、夏、秋、冬四季为基调，各以一个地名为标题，每首四重奏均分为五个乐章（或五个部分），其结构比《荒原》更具有乐曲形式。《四首四重奏》的中心主题是诗人对逝去的时间的沉思与追溯，而在寻求挽回逝去的时间中探索时间的意义，同贝多芬晚年创作的一组四重奏乐曲一样，这个中心主题通过对位的变奏在组诗中以时而扑朔迷离，时而谜一般的悦耳动听的诗行，反复呈现。

每首四重奏的第一与第五乐章均为个人回忆（童年、早期经历或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经验）与对历史和“无始无终与时间的交叉点”的哲学沉思的结合；第二与第四乐章则均系感情激越的形式极为严谨的抒情诗。每首四重奏又都有关于诗歌艺术的语言功能的沉思，如诗的语言风格在“重负之下”会“迸裂，有时甚至破碎”（《焚毁的诺顿》），或者相反，诗人沉思“新与旧”，“普通的文字”和“规范的文字”联合起来，“融洽无间地在一起舞蹈”的瞬间。

《四首四重奏》是诗人晚期的作品。正如《荒原》是诗人的最著名的诗篇一样,《四首四重奏》是诗人的最优秀的杰作。全诗语言简洁明澈而流畅,富音乐性,与诗人青年时创作《荒原》时喜用典章故事,晦涩费解迥异。诗人自己在1959年回答美国诗人唐纳德·霍尔在采访中的提问时曾这样说:“我明白后来写的《四重奏》比《荒原》和《圣灰星期三》要简明易懂得多。有时我想说的东西,如题材,也许是很难的,但似乎我用一种比较简捷的方式说了。另一个因素是,我认为就是经验和成熟。我认为早期的诗是没有能力的问题——是有着超过了你懂得怎样去说的东西要说,有某种你想把它形之于语言和韵律的东西,而你还没有驾驭语言和韵律的力量,使它能立刻为别人理解。……到了写《四首四重奏》的时候,我就不能用写《荒原》那样的风格写了……”诗人自己也认为《四首四重奏》是他最好的作品:“是的,而且我愿意说我感到它们进展得愈来愈好。第二首比第一首好,第三首又比第二首好,而第四首是四首中最好的一首。不管怎么说,我就是这样恭维自己的。”^①此时艾略特已年过古稀,这不是出于自负,而是诗人自己敏锐的感觉。正因为《四首四重奏》的问世,瑞典文学院授予他1948年诺贝尔文学奖,以褒美他在现代诗歌创作的形式和题材上作出的革命性探索和突出的贡献。

汤永宽

1992年5月

① 《巴黎评论》1959年第21期,后收入唐纳德·霍尔所著《忆诗人》(Remembering poets),参阅该书第215—216页。

目 录

译者序	I
J. 阿尔弗雷德·普罗弗洛克的情歌	1
荒原	11
一 死者的葬礼	13
二 弈棋	19
三 火诫	25
四 死于水	35
五 雷霆的话	36
原注	46
四首四重奏	55
焚毁的诺顿	59
东科克	77
干燥的萨尔维吉斯	96
小吉丁	116

J. 阿尔弗雷德·普罗
弗洛克的情歌

如果我认为我是在回答
一个可能回到世间去的人的问题，
那么这火焰就将停止闪烁，
人说从未有谁能活着离开这里，
如果我听到的这话不假，
那我不怕遗臭万年来回答你。^①

那么就让咱们去吧，我和你，
趁黄昏正铺展在天际
像一个上了麻醉的病人躺在手术台上；
让咱们去吧，穿过几条行人稀少的大街小巷，

① 题铭引自但丁的《神曲》地狱篇，第27歌。当时但丁在地狱中遇见古伊多，于是向他询问他是谁。古伊多因在世间饶舌而犯罪，故必须借火舌方能说话。上述引文即系古伊多对诗人的回答。

到那临时过夜的廉价小客店
到满地是锯屑和牡蛎壳的饭店
那夜夜纷扰
人声嘈杂的去处：
街巷接着街巷像一场用心诡诈冗长乏味的辩论
要把你引向一个令人困惑的问题……
“那是什么？”哦，你别问，
让咱们去作一次访问。

房间里女人们来往穿梭
谈论着米凯朗琪罗。

黄色的雾在窗玻璃上蹭着它的背，
黄色的烟在窗玻璃上擦着鼻子和嘴，
把舌头舔进黄昏的各个角落，
在阴沟里的水塘上面流连，
让烟囱里飘落的烟炱跌个仰面朝天，
悄悄溜过平台，猛地一跳，
眼见这是个温柔的十月之夜，
围着房子绕了一圈便沉入了睡乡。

准会有足够的时间
让黄色的烟雾溜过大街
在窗玻璃上蹭它的背脊；
准会有时间，准会有时间

准备好一副面孔去会见你要会见的那些面孔；
会有时间去干谋杀和创造，
也会有时间让那些在你的盘子里
拿起或放上一个疑问的庄稼汉干活和过节；^①
有你的时间，也有我的时间，
还有让你犹豫不决一百次的时间，
一百次想入非非又作出修正的时间，
在你吃一片烤面包和喝茶之前。

房间里女人们来往穿梭
谈论着米凯朗琪罗

准会有时间
让你怀疑，“我敢吗？”“我敢吗？”
会有时间掉转身子走下楼去，
带着我头发中央那块秃斑——
（他们准会说：“瞧他的头发变得多稀！”）
我的大礼服，我的硬领紧紧地顶着我的下巴，
我的领带又贵重又朴素，但只凭一根简朴的别针表明
它的存在——
（他们准会说：“可是他的胳膊和大腿多细！”）
我敢惊扰

① 古希腊诗人海昔奥德(Hesiod, 公元前8世纪)写有一首关于农事的训海诗, 题名《干活和节日》。

这个世界吗？
一分钟里有足够的时间
作出一分钟就会变更的决定和修正。

因为我对它们这一切早已熟悉，熟悉它们这一切——
熟悉这些黄昏，晨朝和午后，
我用咖啡勺把我的生命作了分配；
我知道从远远的那个房间传来的音乐下面
人语声随着那渐渐消沉的节奏正渐趋消寂。^①
所以我还该怎样猜测？

我早已领教过那些眼睛，领教过所有那些眼睛——
那些说一句客套话盯着你看的眼睛，
等我被客套制住了，跌倒在一根别针尖上，
等我被别针钉住了，在墙上挣扎扭动，
那我该怎样开始
把我的日子和习惯的残余一古脑儿吐个干净？
我还该怎样猜测？

我早已熟悉那些臂膀，熟悉它们一切——
那戴着手镯的臂膀，赤裸而白皙
(可是在灯光下，长满了一层浅棕色的软毛！)

① 参阅莎剧《第十二夜》第1幕第1场，奥西诺公爵上场时说：
“(这音乐)又奏起这个调子来了！它有一种渐渐消沉下去的节奏。”(“That strain again! It had a dying fall.”)